

##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上午9:00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4名，实到董事3名，独立董事刘建军先生未参加会议，亦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参会，公司目前无法与其取得联系。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广收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现金捐赠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补充议案》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接受关联方现金捐赠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及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就公司关联方北京宇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宇历”）对公司的捐赠事项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近日常公司自查，前述捐赠事项所涉资金的来源和使用合规性存在瑕疵，不符合无偿捐赠及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基于客观核查事实及合规管理要求，公司经过审慎评估与内部审议，最终判定该笔捐赠事项不符合法定及制度要求，整体捐赠行为依法依规认定为无效。

董事王广收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通过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接受关联方现金捐赠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